

# 第一章 企业合并

## 学习目标

本章主要讲解企业合并业务的会计处理。通过本章的学习，读者应掌握企业合并的界定；熟悉企业合并的方式；掌握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日合并单个主体投资业务所引起的资金运动及其会计处理；掌握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日合并业务所引起的资金运动及其会计处理；掌握反向并购业务所引起的资金运动及其会计处理。

## 第一节 企业合并概述

### 一、企业合并的界定

企业合并是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主体）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从会计的角度看，交易是否构成企业合并，进而是否能够按照企业合并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主要应关注两个方面：

#### （一）被购买方是否构成业务

企业合并本质上是一种购买行为，但与单项资产购买不同的是，企业合并是一组有内在联系、为了某一既定的生产经营目的而存在的多项资产组合或是多项资产负债构成的对净资产的购买。企业合并的结果通常是一个企业取得了对一个或多个业务的控制权。即：要形成会计意义上的“企业合并”，前提是被购买的资产或资产负债组合要形成“业务”。如果一个企业取得了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的控制权，而被购买方（或被合并方）并不构成业务，则该交易或事项不形成企业合并。

业务是指企业内部某些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负债的组合，该组合具有投入、加工处理和产出能力，能够独立计算其成本费用或所产生的收入。要构成业务不需要有关资产、负债的组合一定构成一个企业，或是具有某一具体法律形式。实务中，虽然也有企业只经营单一业务，但一般情况下企业的分公司、独立的生产车间、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部等也会构成业务。值得注意的是，有关的资产组合或资产负债组合是否构成业务，不是看其在出售方手中如何经营，也不是看购买方在购入该部分资产或资产负债组合后准备如何使用。为保持业务判断的客观性，对一组资产或资产负债组合是否构成业务，要看正常的市场条件下，从一定的商业常识和行业惯例等出发，看有关的资产或

资产负债组合能否被作为一项具有内在关联度的生产经营目的整合起来使用。

区分业务的购买——构成企业合并的交易与不构成企业合并的资产或资产负债组合的购买，意义在于其会计处理方式存在实质上的差异：

(1) 企业取得了不形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资产、负债的组合时，应识别并确认所取得的单独可辨认资产（包括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中无形资产定义和确认标准的资产）及承担的负债，并将购买成本基于购买日所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在各单独可辨认资产和负债间进行分配，不按照企业合并准则进行处理。分配的结果是取得的有关资产、负债的初始入账价值有可能不同于购买时点的公允价值，资产或资产、负债打包购买中多付或少付的部分均需要分解到取得的资产、负债项目中，而不会产生商誉或购买利得。

在被购买资产构成业务，需要作为企业合并处理时，购买日（合并日）的确定、合并中取得资产、负债的计量、合并差额的处理等均需要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如在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下，合并中自被购买方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应当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单独的一项资产——商誉或是在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情况下，该差额确认计入当期损益。

(2) 交易费用在购买资产交易中通常作为转让对价的一部分，从而资本化为所购买的资产成本的一部分。而在企业合并中，交易费用应被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3) 企业会计准则禁止对以下交易所记录的资产和负债初始确认时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①非业务合并；②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相应地，资产购买中因账面价值与税务基础不同而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应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然而业务合并中购买资产和承担的债务因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暂时性差异应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 (二) 交易发生前后是否涉及对标的业务控制权的转移

从企业合并的定义看，是否形成企业合并，除要看取得的资产或资产负债组合是否构成业务之外，还要看有关交易或事项发生后，是否引起报告主体的变化。报告主体的变化产生于控制权的变化。在交易事项发生以后，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sup>①</sup>，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的，投资方对被投资方具有控制权，从而形成母子公司关系，则涉及控制权的转移。该交易或事项发生以后，子公司需要纳入到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中，从合并财务报告的角度来看，报告主体发生了变化；交易事项发生以后，一方能够控制另一方的全部净资产，被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后失去其法人资格，也涉及控制权及报告主体的变化，形成企业合并。

假定在合并前甲、乙两家企业为各自独立的法律主体，且均构成业务，企业合并准则中所界定的企业合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 甲企业通过增发自身的普通股自乙企业原股东处取得乙企业的全部股权，该交易

<sup>①</sup> 可变回报，是不固定且可能随着被投资方业绩变化而变化的回报，可以仅是正回报，仅是负回报，或者同时包括正回报和负回报。

事项发生后，乙企业仍持续经营。

(2) 甲企业支付对价取得乙企业的全部净资产，该交易事项发生后，乙企业的法人资格被撤销。

(3) 甲企业以自身持有的资产作为出资投入乙企业，取得对乙企业的控制权，该交易事项发生后，乙企业仍维持其独立法人资格继续经营。

理论分析



企业合并概述

## 二、企业合并的方式

按合并方式划分，企业合并包括控股合并、吸收合并和新设合并。

### (一) 控股合并

合并方（或购买方，下同）通过企业合并交易或事项取得对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下同）的控制权，企业合并后能够通过所取得的股权等主导被合并方的生产经营决策并自被合并方的生产经营活动中获益，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后仍维持其独立法人资格继续经营的，为控股合并。

该类企业合并中，因合并方通过企业合并交易或事项取得了对被合并方的控制权，被合并方成为其子公司。在企业合并发生后，被合并方应当纳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从合并财务报表的角度来看，报告主体发生了变化。

### (二) 吸收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被合并方的全部净资产，并将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自身生产经营活动中。企业合并完成后，注销被合并方的法人资格，由合并方持有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并在新的基础上继续经营，该类合并为吸收合并。

吸收合并中，因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在合并发生后被注销，从合并方（或购买方）的角度需要解决的问题是，其在合并日（或购买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入账价值的确定，以及为了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与所取得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之间差额的处理。

企业合并后，合并方应将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作为本企业的资产、负债核算。

### (三) 新设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企业合并后法人资格均被注销，重新注册成立一家新的企业，由新注册成立的企业持有参与合并各企业的资产、负债，并在新的基础上经营，称为新设合并。新设合并中，各参与合并企业投入到新设企业的资产、负债价值以及相关构成新设企业的资本等，一般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参与合并方的合同、协议执行。

## 三、企业合并类型的划分

我国的企业合并准则中将企业合并按照一定的标准划分为两大基本类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企业合并的类型划分不同，其所遵循的会计处理原则也不同。

### (一)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控制。具体而言，该定义主要包括三层含义：

(1) 能够对参与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实施最终控制的一方通常指企业集团的母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一般发生于企业集团内部,如集团内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等。因为该类合并从本质上是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资产或权益的转移,不涉及自集团外购入子公司或者向集团外其他企业出售子公司的情况。

(2) 能够对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实施最终控制的相同多方,是指根据合同或协议的约定,拥有最终决定参与合并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从中获取利益的投资者群体。

(3) 实施控制的时间性要求,是指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较长时间内为最终控制方所控制。具体而言,时间性要求是指在企业合并之前(即合并日之前),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的控制时间一般在1年以上(含1年),企业合并后所形成的报告主体在最终控制方的控制时间也应达到1年以上(含1年)。

企业之间的合并是否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综合构成企业合并交易的各方面情况,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进行判断。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同受国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的合并,不应仅仅因为参与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国家控制而将其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二)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参与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合并交易,即除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企业合并。

**【例 1-1】** 甲公司为某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某省国资委”)管辖的国有企业,20×8年10月,出于整合同类业务的需要,由甲公司通过定向发行普通股给控股股东的方式,取得对乙公司的控制权。该项交易前,该省国资委下属的丙投资公司持有乙公司的股权并控股,甲公司与丙公司双方签订协议约定:

(1) 以20×8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根据独立的评估机构评估确定的乙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允价值4.02亿元为基础确定甲公司应支付的对价。

(2) 甲公司普通股作价5元/股,该项交易中甲公司向丙投资公司发行3700万股本公司普通股,取得乙公司46%的股权。

(3) 甲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定向发行的3700万股向丙投资公司发行后,即有权力调整和更换乙公司董事会成员,该事项不受本次交易中股东名册变更及乙公司有关工商注册变更的影响。

20×8年12月10日,甲公司向丙投资公司定向发行了3700万股,并于当日对乙公司董事会进行改选。

问题: 甲公司对乙公司的合并应当属于哪一类型?

分析: 本案例中合并方甲公司与被合并方乙公司在合并前为独立的市场主体,其特殊性在于甲公司在合并前直接被当地国资委控制,乙公司是当地国资委通过下属投资公司间接控制。判断本项交易的合并类型关键在于找到是否存在于合并交易发生前后对参与合并各方均能够实施控制的一个最终控制方,本案例中,这个最终控制方是国资委。虽然该项交易是因整合同类业务的需要由国资委安排,但交易的作价是完全按照市场价格确定的,同时企业合并相关准则中明确规定,同受国家控制的两家企业进行合并,不能仅因为其为

国有企业即作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该项合并应当作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

**【例 1-2】** 甲公司 20×7 年 2 月通过公开市场购入乙公司 600 万股股票，占乙公司公开发行在外股份的 2%，该部分股份取得以后，甲公司将其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20×8 年，甲公司与乙公司签订以下协议：

- (1) 甲公司以其占 100% 股权的三家公司股权对乙公司投资，在双方确定的评估基准日——20×8 年 6 月 30 日，三家公司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65 000 万元；
- (2) 双方应于 20×8 年 7 月 31 日前办妥上述三家公司股权过户手续；
- (3) 乙公司应于 20×8 年 8 月 31 日前通过股东大会决议，以发行本公司普通股 16 250 万股（每股 4 元）作为接受投资的对价。

20×8 年 8 月 10 日，乙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以发行本公司普通股 16 250 万股作为接受投资的对价。

该股份发行后，甲公司向乙公司董事会派出 4 名成员（乙公司董事会由 7 人组成），日常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由董事会决定；甲公司持有乙公司发行在外股份的 36.43%，除甲公司所持股份外，乙公司其他股东持有其股份的情况为：A 股东持股 10%，B 股东持股 8%，C 股东持股 7%，D 股东持股 6%，E 股东持股 5%，F 股东持股 4.5%，其他社会公众（持股比较分散）最高持有不到 1%。

问题：甲公司合并乙公司的行为属于哪种企业合并类型？

分析：20×7 年甲公司自公开市场取得乙公司 2% 股份，因未以任何方式参与乙公司生产经营决策，不能施加重大影响，故该项股权投资应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

20×8 年，甲公司通过将其所持有的三家公司 100% 的股份对乙公司投资，乙公司以发行本公司普通股作为对价。该次发行完成后，甲公司持有乙公司 36.43% 的股份。通过分析乙公司股权结构、甲公司对乙公司董事会的影响可知，该项股份发行后，甲公司能够控制乙公司，从而构成企业合并。

在本次交易发生前，甲公司虽然持有乙公司 2% 的股份，但不构成控制；交易完成后，甲公司控制乙公司，乙公司持有甲公司原三家子公司 100% 的股权，并能够对这三家公司实施控制。该项交易前后，找不到一个最终控制方能够控制参与合并企业（乙公司、甲公司及甲公司原持有的三家全资子公司）。因此，该交易不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

## 第二节 企业合并日合并方单个主体投资业务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从合并方出发，确定合并方在合并日对于企业合并事项应进行的会计处理，其主要包括两个内容：合并日的确定和合并日业务的处理。合并日业务主要包括两部分：一部分是合并方对被合并方进行投资，由此产生的合并方单个主体的投资业务会计处理；另一部分是由于投资引发合并，导致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形成母子公司关系，产生基于母子公司关系的新的集团主体，合并方需要基于母子公司关系这一新的会计主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 一、企业合并日合并方单个主体投资业务处理的基本原则

### (一) 合并日的确定

理论分析



合并日确定

合并日是购买方获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企业合并交易进行过程中，发生控制权转移的日期。

#### 1. 合并日的确定原则

确定合并日的基本原则是控制权转移的时点。企业在实务操作中，应当结合合并合同或协议的约定及其他有关的影响因素，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进行判断。同时满足了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形成合并日。有关的条件包括：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企业合并一般涉及的交易规模较大，无论是合并当期还是合并以后期间，均会对企业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在能够对企业合并进行确认，形成实质性的交易前，该交易或事项应经过企业的内部权力机构批准。

(2) 按照规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企业合并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取得相关批准文件是对企业合并交易或事项进行会计处理的前提之一。

(3)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作为购买方，通过合并无论是取得对被购买方的股权还是取得被购买方的全部净资产，能够形成与取得股权或净资产相关的风险和报酬的转移，一般需办理相关的财产权交接手续，从法律意义上保障有关风险和报酬的转移。

(4) 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购买方要取得与被购买方净资产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其前提是必须支付一定的对价，一般在形成合并日之前，购买方应当已经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并且从其目前财务状况判断，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

(5)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收益和风险。

#### 2. 分次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日的确定

企业合并涉及一次以上交换交易的，例如通过分阶段取得股份最终实现合并，企业应于每一交易日确认对被投资企业的各单项投资。“交易日”是指合并方或购买方在自身的账簿和报表中确认对被投资单位投资的日期。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日是指按照有关标准判断购买方最终取得对被购买企业控制权的日期，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具体判断原则和参考依据与通过单项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相同。

例如，甲公司于20×8年10月20日取得乙公司30%的股权（假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在与取得股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发生转移的情况下，甲公司应确认对乙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所取得股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的日期即为交易日。在已经拥有乙公司30%股权的基础上，甲公司又于20×9年12月8日取得乙公司30%的股权，在其持股比例达到60%的情况下，假定于当日开始能够对乙公司实施控制，则20×9年12月8日为第二次购买股权的交易日。因自当日起，甲公司能够对乙公司实施控制，形成企业合并

的合并日。

### (二) 合并日合并方单个主体的投资业务会计处理原则——以控股合并为例

合并当日合并方单个主体投资业务的处理主要包括两个内容：长期股权投资的取得和相关交易费用的发生。在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不同情况下，其会计处理原则可能有差异。两者的具体处理原则见表 1-1。

表 1-1 合并日合并方单个投资主体的投资业务处理原则比较

项目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投资定位	非公平交易	公平交易
(2) 付出的对价是否需要考虑公允价值	不考虑 考虑账面价值： ①考虑所支付的对价的账面价值； ②考虑所获得的对方份额的账面价值	考虑 考虑公允价值： 考虑所支付的对价的公允价值
(3) 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获得对方份额的账面价值（且该账面价值应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即会计政策的一致性）	付出对价的公允价值
(4) 合并价差的处理	付出对价的账面价值与获得对方份额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异，调整所有者权益部分。该差额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的，再调整留存收益	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与其本身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要予以确认。若对价是资产类的，则确认资产转让收益，通过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资产处置损益、投资收益等项目反映；如果对价是自身权益工具的，则通过资本公积反映
(5) 合并费用的处理	①各项间接费用（即无论投资是否实施，都会发生的），如审计费、评估费用、法律费等，发生时通过管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各种直接费用（即不投资就不会发生的）则分不同情况处理：发行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的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构成利息调整的组成部分；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先抵减溢价收入（即减少资本溢价的金额），不够的部分再抵减留存收益；其他的直接费用，一般计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6) 投资的后续处理	成本法核算	

##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当日合并方投资业务资金运动分析与会计处理

### (一) 控股合并下合并日合并方单个主体业务的处理

【例 1-3】甲公司和乙公司是同属于丙公司的子公司。甲公司一项固定资产作为对价获得乙公司 60% 的股份。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 000 万元（其中原值为 6 000 万元），公允价值为 8 000 万元，增值税税率为 13%。乙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为 7 000 万元（其在丙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也是 7 000 万元），其公允价值为 10 000 万

元。甲公司发生合并费用50万元（该费用为合并过程中的间接费用），并且已经以银行存款支付。

(1) 将固定资产转入清理：（如图1-1中A段运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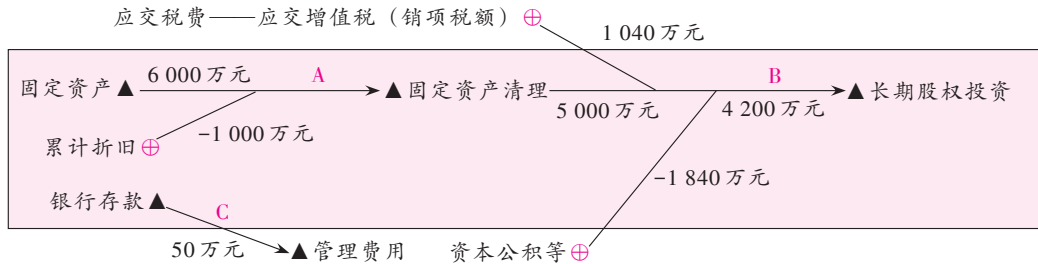


图 1-1 同一控制下合并方单个主体投资业务资金运动分析图



借：固定资产清理 50 000 000  
 累计折旧 10 000 000  
 贷：固定资产 60 000 000

(2)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

该投资初始成本=7 000×60%=4 200（万元）

该投资所付出的对价的账面价值=5 000（账面价值）+1 040（增值税）=6 040（万元）

应调减的资本公积等=6 040-4 200=1 840（万元）（如图1-1中B段运动所示）

借：长期股权投资——乙 42 000 000  
 资本公积——资本溢价等 18 400 000  
 贷：固定资产清理 50 000 000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10 400 000

(3) 支付合并费用50万元。（如图1-1中C段运动所示）

借：管理费用 500 000  
 贷：银行存款 500 000

【例1-4】20×8年6月30日，丙公司向丁公司的股东定向增发1 000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1元，市价为11元）对丁公司进行控股合并，丙公司占丁公司60%的股份，并于当日完成合并控股工作。假设：丙、丁公司同属M公司控制，两公司的会计政策一致，丁公司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都不需要调整。丙公司发生相关合并费用（间接费用）50万元，该费用已用银行存款支付。不考虑相关税费及其他因素。丙公司、丁公司资产、负债情况见表1-2。

(1) 20×8年6月30日，丙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取得：（如图1-2中A段运动所示）

借：长期股权投资 33 000 000  
 贷：股本 10 000 000  
 资本公积 23 000 000

(2) 支付合并费用50万元。（如图1-2中B段运动所示）

借：管理费用 500 000  
 贷：银行存款 500 000



表 1-2

资产负债表 (简表)

20×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	丙公司 (合并前)	丁公司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4 312.5	450	450
应收账款	3 000	2 000	2 000
存货	6 200	250	450
长期股权投资	1 700	2 150	3 800
固定资产	7 000	3 000	5 500
无形资产	4 500	500	1 500
商誉	0	0	0
资产总计	26 712.5	8 350	13 7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短期借款	2 500	2 250	2 250
应付账款	3 750	300	300
其他负债	375	300	300
负债合计	6 625	2 850	2 850
实收资本 (股本)	6 500	2 500	—
资本公积	2 700	1 500	—
盈余公积	5 000	500	—
未分配利润	5 887.5	1 000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 087.5	5 500	10 8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 712.5	8 350	13 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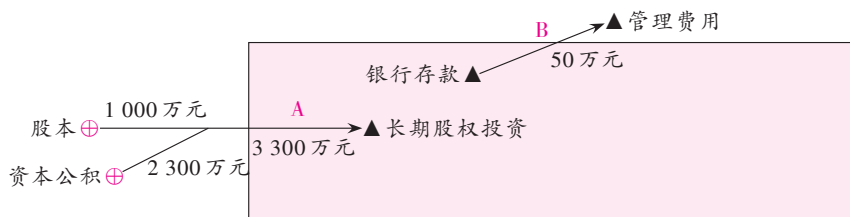


图 1-2 P 公司单个主体投资业务资金运动分析图——控股合并

**(二) 吸收合并下合并日合并方单个主体业务资金运动分析与会计处理**

吸收合并下合并日合并方单个主体业务的会计处理原则与控股合并的会计处理原则基本一致。其主要区别是，在吸收合并的情况下，被合并方在合并后失去法人资格，从而成为合并方的一个分部。在这种情况下，被合并方所有的资产和负债按原来的账面价值全部纳入合并方的账簿与报表之中，而不像控股合并的情况下是以长期股权投资的形式存在。其所引起的资金运动如图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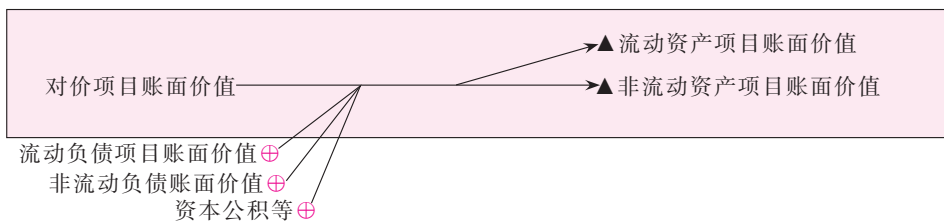


图 1-3 吸收合并下合并日合并方业务资金运动分析图——同一控制下

**【例 1-5】**沿用【例 1-4】资料，假设丙公司对丁公司进行吸收合并，并于当日取得丁公司的净资产。

(1) 丙公司吸收合并丁公司的净资产：

丁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5 500 万元

丙公司付出的对价（本公司的股票）的账面价值=1 000 万元

丙公司应调增资本公积金额=5 500-1 000=4 500（万元）（如图 1-4 中 A 段运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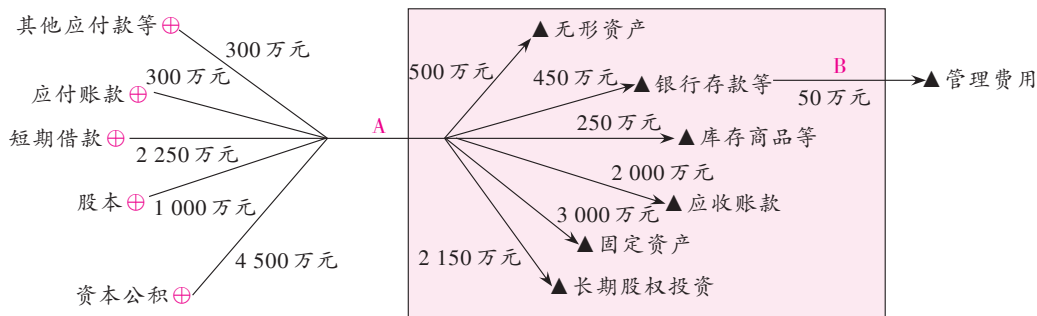


图 1-4 丙公司吸收合并丁公司资金运动分析图——同一控制下

借：银行存款等	4 500 000
库存商品等	2 500 000
应收账款	2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1 500 000
固定资产	30 000 000
无形资产	5 000 000
贷：短期借款	22 500 000
应付账款	3 000 000
其他应付款等	3 000 000
股本	10 000 000
资本公积	45 000 000

(2) 支付合并费用 50 万元。(如图 1-4 中 B 段运动所示)

借：管理费用 500 000  
贷：银行存款 500 000

在吸收合并下，由于企业失去了法人资格，被合并方成为了合并方的一个分部；因此在合并日及其合并日之后，合并方都不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 三、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方单个主体投资业务资金运动分析与会计处理

#### (一) 控股合并下合并方单个主体投资业务资金运动分析与会计处理

【例 1-6】甲公司和乙公司属于非关联方公司。甲公司一项固定资产作为对价获得乙公司 60% 的股份。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 000 万元（其中原值为 6 000 万元），公允价值为 8 000 万元，增值税税率为 13%。乙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为 7 000 万元，其公允价值为 10 000 万元。甲公司发生合并费用 50 万元（该费用为合并过程中的间接费用），已经以银行存款支付。

(1) 将固定资产转入清理：(如图 1-5 中 A 段运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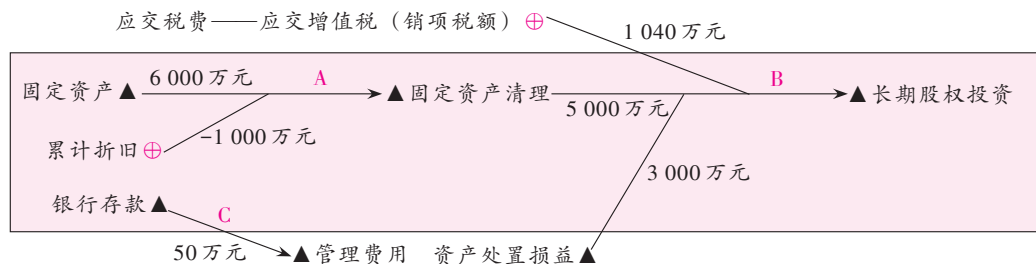


图 1-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方单个主体投资业务资金运动分析图

借：固定资产清理 50 000 000  
    累计折旧 10 000 000  
贷：固定资产 60 000 000

(2)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

该投资初始成本=8 000+8 000×13%=9 040（万元）

该投资所付出的对价的账面价值=5 000 万元

应确认资产处置收益=8 000-5 000=3 000（万元）(如图 1-5 中 B 段运动所示)

借：长期股权投资——乙 90 400 000  
    贷：固定资产清理 50 000 000  
        资产处置损益 30 000 000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10 400 000

(3) 支付合并费用 50 万元。(如图 1-5 中 C 段运动所示)

借：管理费用 500 000  
    贷：银行存款 500 000

【例 1-7】沿用【例 1-4】相关资料，假设丙公司与丁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1) 20×8年6月30日, 丙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如图1-6中A段运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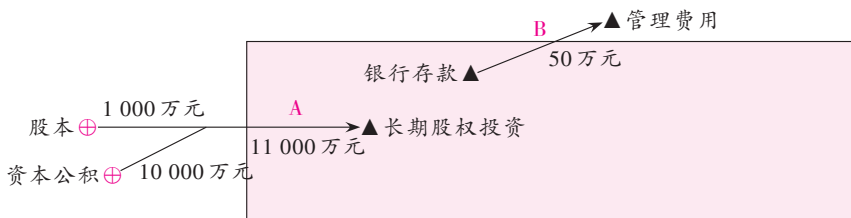


图1-6 丙公司单个主体投资业务资金运动分析图——控股合并

丙公司初始投资成本为1 000万股股票的公允价值, 即11 000万元。

借: 长期股权投资	110 000 000
贷: 股本	10 000 000
资本公积	100 000 000

(2) 支付合并费用50万元。(如图1-6中B段运动所示)

借: 管理费用	500 000
贷: 银行存款	5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 被购买方在企业合并后仍持续经营的, 如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100%股权, 则被购买方可以按合并中确定的有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调账; 其他情况下, 被购买方不应因企业合并而调整其自身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 吸收合并下合并方投资业务资金运动分析与会计处理**

在吸收合并的情况下, 被合并方在合并后失去法人资格, 从而成为合并方的一个分部。在这种情况下, 被合并方的所有资产和负债按照其公允价值全部纳入合并方的账簿与报表之中, 而不像控股合并那样, 是以长期股权投资的形式存在的。被合并方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与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的差额作为商誉处理或计入当期损益。

【例1-8】沿用【例1-4】相关资料, 假设:(1) 丙公司与丁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2) 丙公司对丁公司进行吸收合并。

(1) 丙公司吸收合并丁公司的净资产:

丁公司的净资产公允价值=10 850万元

丙公司付出的对价(本公司的股票)的公允价值=11 000万元

丙公司应确认商誉金额=11 000-10 850=150(万元)(如图1-7中A段运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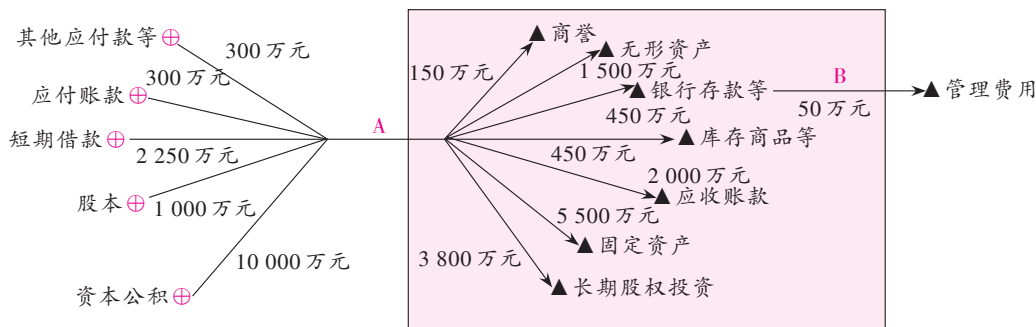


图1-7 丙公司吸收合并丁公司资金运动分析图——非同一控制

借：银行存款等	4 500 000
库存商品等	4 500 000
应收账款	2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8 000 000
固定资产	55 000 000
无形资产	15 000 000
商誉	1 500 000
贷：短期借款	22 500 000
应付账款	3 000 000
其他应付款等	3 000 000
股本	10 000 000
资本公积	100 000 000

(2) 支付合并费用 50 万元。(如图 1-7 中 B 段运动所示)

借：管理费用	500 000
贷：银行存款	500 000

在吸收合并的情况下，企业失去了法人资格，被合并方成为了合并方的一个分部，因此在合并日及合并日之后，合并方都不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应予说明的是，企业合并发生的当期期末，因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或企业合并成本只能暂时确定的，购买方应该以所确定的暂时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确认与计量。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对确认的暂时性价值进行调整的，视为在购买日确认和计量。

#### 四、企业合并涉及的或有对价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控股合并，在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时，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判断是否应就或有对价确认预计负债或者确认资产，以及确认的金额；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的，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不影响当期损益，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有时企业合并各方可能在合并协议中约定，根据未来一项或多项或有事项的发生，购买方通过发行额外证券、支付额外现金或其他资产等方式追加合并对价，或者要求返还之前已经支付的对价，这将导致产生企业合并的或有对价问题。按照合并准则规定，购买方应当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或有对价符合权益工具和金融负债定义的，购买方应当将支付或有对价的义务确认为一项权益或负债；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的，购买方应当将符合合并协议约定条件的可收回的部分已支付合并对价的权利确认为一项资产。同时规定，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应当予以确认并对原计入合并商誉的金额进行调整；其他情况下发生的或有对价变化或调整，应当区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或有对价为权益性质的，不进



行会计处理；或有对价为资产或负债性质的，如果属于会计准则规定的金融工具，那么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进行会计处理，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关于或有对价的规定，主要侧重于两个方面：(1) 在购买日应当合理估计或有对价并将其计入企业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取得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表明购买日已存在状况，从而需要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调整的，可以据以调整企业合并成本。(2) 无论是购买日后12个月内还是其他时点，如果是由于出现新的情况导致对原估计或有对价进行调整的，不能再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调整；相关或有对价属于金融工具的，应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上述会计处理的出发点在于，对企业合并交易原则上确认和计量时点应限定为合并日，合并日以后视新的情况对原购买成本进行调整的，不能视为与合并日有关，因此也就不能据以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调整。

**【例 1-9】** 甲公司 20×6 年 1 月 2 日以现金 3 亿元自非关联方乙公司购买其持有的丙公司 100% 股权，并于当日向丙公司董事会派出成员，主导其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乙公司就丙公司在收购完成后的经营业绩向甲公司作出承诺：丙公司 20×6 年、20×7 年、20×8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 000 万元、3 000 万元和 4 000 万元。如果丙公司未达到承诺业绩，乙公司将在丙公司每一相应年度的审计报告出具后 30 日内，按丙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利润的差额，以现金方式对公司进行补偿。

购买日，甲公司根据丙公司所处的市场状况及行业竞争力等情况判断，预计丙公司能够完成承诺期利润。

20×6 年，丙公司实现净利润 2 200 万元。20×7 年，由于整体宏观经济形势变化，丙公司实现净利润 2 400 万元，且预计 20×8 年该趋势将持续，预计能够实现净利润约 2 600 万元。

分析：

本案例中，甲公司与乙公司在交易前不存在关联关系，该项企业合并应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该项交易的购买日为 20×6 年 1 月 2 日，当日甲公司支付了有关价款 3 亿元，同时估计丙公司能够实现承诺利润，或有对价估计为 0。甲公司应当确认对丙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 3 亿元。其所引起的资金运动如图 1-8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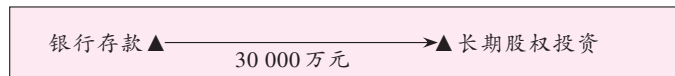


图 1-8 甲公司资金运动分析图 1

借：长期股权投资	300 000 000
贷：银行存款	300 000 000

20×6 年丙公司实现了预期利润，甲公司无须进行会计处理。

20×7 年丙公司未实现预期利润，且预计 20×8 年也无法实现，则甲上市公司需要估计该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并予以确认。该预期利润未实现的情况是在购买日后新发生的，在购买日后超过 12 个月且不属于对购买日已存在状况的进一步证据，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

损益。乙公司对有关利润差额的补偿将以现金支付，该或有对价属于金融工具。20×7年末甲公司估计该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为2 000万元并加以确认，其所引起的资金运动如图1-9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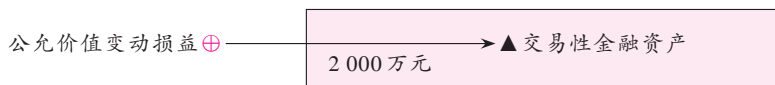


图1-9 甲公司资金运动分析图2

借：交易性金融资产 20 000 000  
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 000 000

本例中有关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调整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不作为对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调整，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亦不能调整购买日原已确认的商誉金额。但是，由于丙公司未实现预期利润，可能表明购买日原已确认的商誉已发生减值，甲公司应当对商誉及相关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第三节 合并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在合并日，由于合并方合并了被合并方，从而形成母子公司关系，产生了新的基于母子公司关系的集团会计主体。为了反映基于母子公司关系形成的集团会计主体的财务状况及其运行情况，合并方需要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由于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相应地，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会计处理也存在一定的差异。另外，由于吸收合并后，被合并方失去了法人资格，变为合并方的一个分部、一个分厂、一个车间，因此也就不存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问题。所以说，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主要就是基于控股合并这一方式进行的。

#### 一、合并日合并方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基本原则

合并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基本原则涉及被合并方财务报表合并的计量、合并成本是否需要调整以及如何调整、需要合并抵销哪些业务、应该编制哪些合并财务报表。

##### （一）被合并财务报表合并的计量基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应按照其原有的账面价值合并到合并方的财务报表之中，从而形成新的合并财务报表。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应按照公允价值合并到合并方的财务报表之中。因此，需要将被合并方的以账面价值为基础的财务报表调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财务报表；然后才能在此基础上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调整的过程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存在的差额，应调整资本公积。涉及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一致的，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理论分析



合并方合并报表编制原则

##### （二）合并成本调整的问题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的合并成本（即长期股权投资项目的成本）与所占被合

并方净资产的账面价值是完全对等的，不需要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的合并成本（即长期股权投资项目的成本）是合并方本身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该价值与所占被合并方净资产份额的公允价值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需要将合并成本进行调整，以确保长期股权投资项目的价值与所占被合并方净资产份额的公允价值对等。当合并成本大于所占被合并方净资产份额的公允价值时，该差额应作为合并商誉反映；当合并成本小于所占被合并方净资产份额的公允价值时，该差额应作为合并营业外收入反映（由于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日不能编制合并利润表，该差额应作为留存收益计入资产负债表）。

### （三）合并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所涉及的合并业务处理

在控股合并的情况下，站在母子公司关系所形成的集团主体的角度来看，合并方和被合并方是“一家人”，内部所发生的交易都需要抵销。

在同一控制下，由于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与被合并方对应份额的账面价值是相等的，所以直接将两者冲销即可；被合并方剩下的部分权益确认为“少数股东权益”。此外，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基本原则是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就一直存在，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与未分配利润之和）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应自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合并方的资本公积不够结转的，以合并方资本公积总额为限按比例结转。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合并方应当在财务报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

在非同一控制下，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业务主要有三项：（1）将被合并方按账面价值编制的财务报表调整为按公允价值编制，以确保纳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被合并方净资产都是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净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主体的资本公积。（2）调整合并成本，确保长期股权投资项目的金额与所占对方净资产份额的公允价值是对等的，该差额要确认为合并主体的商誉或营业外收入。由于在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日当天合并主体不需要编制合并利润表，因此该差异不能直接调整合并利润表的营业外收入，而只能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留存收益。（3）冲销合并主体内部的投资与其对应的权益，差额确认为“少数股东权益”。

### （四）合并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种类

在同一控制下，合并日合并方应编制的财务报表主要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应作为内部交易进行抵销。合并方的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日期应不早于双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最晚日期。被合并方留存收益中应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应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反映，因此合并方在编制合并日的合并利润表时，应该包括合并方和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双方当期发生的交易，应该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原则予以抵销。为了更好地帮助会计信息使用者了解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的构成，合并方应该在合并利润表中的“净利润”项目下单列“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项目。合并现金流量表的编制与合并利润表的编制在基本原则上一致的。

在非同一控制下，由于母子公司关系所形成的集团主体产生的时点就是合并日，合并

方在合并日只需要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而不需要编制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日合并主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基本原则见表1-3。

表1-3 同一控制和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原则比较表

项目	同一控制	非同一控制
(1) 被合并方报表合并的计量基础	将被合并方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将被合并方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被合并方报表要不要调整	不需要	需要
	因为该报表就是按账面价值编制的	因为该报表是按账面价值编制的，需要调整为按公允价值编制。 按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被合并方的资本公积，涉及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一致的，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3) 合并成本要不要调整	不需要	需要
	因为合并方的长期股权投资与被合并方的所有者权益部分完全一致	因为合并方的长期股权投资与被合并方的所有者权益部分可能不一致，该差异要确认为商誉或营业外收入（合并日不编合并利润表，该差异要调整资产负债表中的留存收益）
(4) 与编制合并报表相关的合并业务处理	(1) 冲销长期股权投资与对方权益； (2) 恢复被合并方留存收益（在同一控制下，两者的合并关系视同期初就存在）	(1) 将被合并方净资产的账面价值调整为公允价值； (2) 调整合并成本，确保长期股权投资与被合并方权益部分对等，其差异确认为商誉或留存收益； (3) 冲销长期股权投资与对方权益
(5)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种类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同一控制下，两者的合并关系视同期初就存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因为在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日即为合并关系的开始。因此只能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

## 二、同一控制下，合并日合并主体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例1-10】沿用【例1-4】相关资料，20×8年6月30日，丙公司向丁公司的股东定向增发1000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1元，市价为11元）对丁公司进行控股合并，占丁公司60%的股份，并于当日完成合并控股工作。假设丙公司、丁公司同属于M公司控制，两公司的会计政策一致，丁公司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都不需要调整。丙公司发生相关合并费用（间接费用）50万元，该费用已用银行存款支付。不考虑相关税费及其他因素。

- (1) 合并日，丙公司单个主体合并业务的处理（略）。（如图1-10中A、B段运动所示）
- (2) 将合并方的股权投资与被合并方权益进行抵销：（如图1-10中C段运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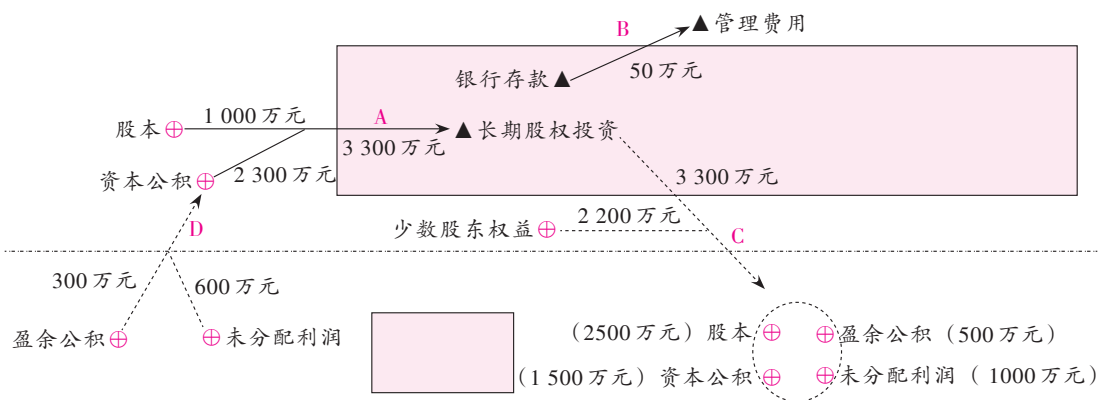


图 1-10 同一控制下合并日合并主体合并业务资金运动分析图

\*图例说明：中间一根线“-----”称为分界线，线上部分反映母公司（即合并方）业务，线下部分反映子公司（被合并方）业务；用虚线（有箭头和没有箭头的）“-----”“----->”反映由于合并报表编制过程中的合并业务（包括调整业务和抵销业务）所引发的虚拟资金运动。图中的实线运动反映单个主体本身的真实业务所引发的资金运动。站在集团会计主体的角度来看，当合并业务处理完毕后，再将上图中母子公司之间的分界线取消，就得出合并主体的整个资金运动过程和结果。



借：股本	25 000 000①
资本公积	15 000 000
盈余公积	5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0 000 000
贷：长期股权投资	33 000 000
少数股东权益	22 000 000

(3) 恢复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如图 1-10 中 D 段运动所示）

被合并方丁公司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共计 1 500 万元，其中盈余公积 500 万元、未分配利润 1 000 万元。合并方丙公司占丁公司的 60%，所以应恢复丁公司 900 万元的留存收益，其中盈余公积应恢复 300 万元，未分配利润应恢复 600 万元。

借：资本公积	9 000 000②
贷：盈余公积	3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6 000 000

假设合并方丙公司资本公积的总额只有 600 万元，而丁公司要恢复的留存收益依然是 900 万元（300 万元的盈余公积和 600 万元的未分配利润），这样就会导致丁公司需要恢复的留存收益不能全额恢复。在这种情况下，丁公司需要恢复的留存收益金额只能以 600 万元为限，按比例分别恢复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其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盈余公积恢复的金额 =  $300 \times (600 \div 900) = 200$ （万元）  
未分配利润恢复的金额 =  $600 \times (600 \div 900) = 400$ （万元）

则其会计处理为：

借：资本公积	6 000 000
--------	-----------



贷：盈余公积

2 000 000 分析与讲解

未分配利润

4 000 000

(4)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工作底稿(简表), 见表1-4。

表1-4

合并资产负债表底稿(简表)

20×8年6月30日

单位: 万元



同一控制下的  
吸收合并

项目	丙公司 (合并后)	丁公司 (账面价值)	抵销分录		合并金额
			借方	贷方	
资产:					
货币资金	4 312.5	450			4 762.5
应收账款	3 000	2 000			5 000
存货	6 200	250			6 450
长期股权投资	5 000	2 150		3 300①	3 850
固定资产	7 000	3 000			10 000
无形资产	4 500	500			5 000
商誉	0	0			0
资产总计	30 012.5	8 350			35 062.5
负债和股东权益:					
短期借款	2 500	2 250			4 750
应付账款	3 750	300			4 050
其他负债	375	300			675
负债合计	6 625	2 850			9 475
股本	7 500	2 500	2 500①		7 500
资本公积	5 000	1 500	1 500① 900②		4 100
盈余公积	5 000	500	500①	300②	5 300
未分配利润	5 887.5	1 000	1 000①	600②	6 487.5
少数股东权益				2 200①	2 200
股东权益合计	23 387.5	5 500			25 587.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0 012.5	8 350			35 062.5

根据合并工作底稿“合并金额”栏, 可编制合并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本处略。

### 三、非同一控制下, 合并日合并主体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主要涉及购买方及合并日的确定、企业合并成本的确定、合并中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确认与计量、合并价差的处理等。

非同一控制下, 合并日企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流程主要包括:

(1) 确定购买方。购买方是指在企业合并中取得对另一方或多方控制权的一方。合并中一方取得另一方半数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 除非有明确的证



理论分析  
非同一控制下的  
控股合并

据表明该股份不能形成控制，一般认为取得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在某些情况下，即使一方没有取得另一方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股份，也可以认为其获得了对另一方的控制权。关于控制权的进一步分析参见第二章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相关章节。

(2) 确定合并日。合并日是指购买方获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企业合并交易发生的过程中，发生控制权转移的日期。

(3)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过程中发生的会计审计费用、法律服务费用、咨询费用等，直接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发生的直接与证券相关的手续费冲减溢价收入或计入相关债务的成本。

通过多次交换、分步取得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在购买方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

(4) 企业合并成本在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之间的分配。其具体内容包括：①将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作为本合并主体的资产、负债加以确认；②对于被购买方所拥有的但尚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确认的无形资产，在满足资产确认条件的情况下予以确认；③对于需要代被购买方承担的或有负债，在满足负债确认条件且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加以确认；④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在满足确认条件后，应以公允价值计量。涉及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一致的，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5) 企业合并成本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的处理。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应确认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应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合并日，该差额应计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留存收益之中）。

(6) 企业合并成本中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暂时确定的情况。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有关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在合并当期期末，购买方应该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交易或事项进行核算。日后再根据不同情况分别处理：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要对原暂时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或所取得的资产、负债的暂时性价值进行调整的，应视同购买日发生，即应进行追溯调整；对超过规定期限后的价值量调整，应视为会计差错更正处理。

【例 1-11】沿用【例 1-4】相关资料，20×8年6月30日，丙公司向丁公司的股东定向增发1 000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1元，市价为11元）对丁公司进行控股合并，占丁公司60%的股份，并于当日完成合并控股工作。假设丙、丁公司之间没有任何关联关系，并且两公司的会计政策一致。丙公司发生相关合并费用（间接费用）50万元，该费用已用银行存款支付。假定不考虑相关税费及其他因素。

(1) 合并日，丙公司单个主体合并业务的处理（略）。（如图 1-11 中 A、B 段运动所示）

(2) 将被合并方净资产的账面价值调整为公允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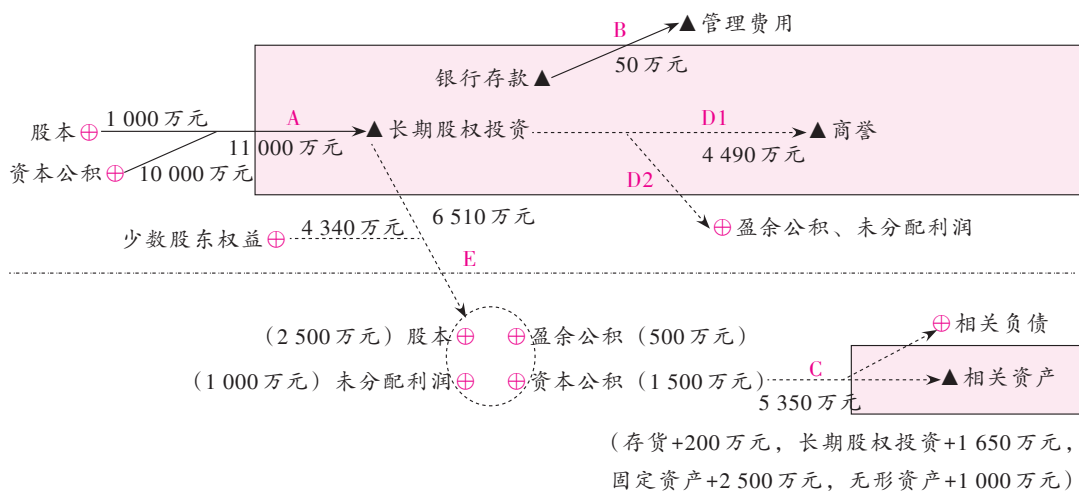


图 1-1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日合并主体合并业务资金运动分析图

从表 1-2 可知,被合并方丁公司净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调整后,其公允价值比账面价值高 5 350 万元,其具体构成为:存货增加 200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1 650 万元,固定资产增加 2 500 万元,无形资产增加 1 000 万元。该调整所引起的资金运动如图 1-11 中 C 段运动所示。

借: 存货	2 000 000 ①
长期股权投资	16 500 000
固定资产	25 000 000
无形资产	10 000 000

贷: 资本公积 53 500 000

本题上述内容没有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如果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假设被合并方丁公司在合并日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一致,那就只存在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与计税基础是否一致的问题。以本题为例,丁公司有四个资产项目公允价值都高于其计税基础(即账面价值),总计为 5 350 万元。这一结果将导致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 337.5 万元(5 350×25%),资本公积增加 4 012.5 万元。该调整业务将引起资金运动,相关会计处理如下:

借: 存货	2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 500 000
固定资产	25 000 000
无形资产	10 000 000
贷: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 375 000
资本公积	40 125 000

(3) 调整合并方丙公司的投资成本,确保其金额与所占被合并方丁净资产份额的公允价值相等。

长期股权投资金额=110 000 000 (元)

所占对方净资产份额的公允价值=(55 000 000+53 500 000)×60%=65 100 000 (元)

应确认商誉金额=110 000 000-65 100 000=44 900 000 (元)

该调整所引起的资金运动如图 1-11 中 D1 段运动所示。

例题讲解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借：商誉 44 900 000<sup>②</sup>  
 贷：长期股权投资 44 900 000

假设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只有 60 000 000 元，而所占对方净资产份额的公允价值依然是 65 100 000 元，则会产生 5 100 000 元的负商誉，企业需要将该负商誉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在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日丙公司不需要编制合并利润表，无法调整营业外收入，只能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留存收益（即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该调整所引起的资金运动如图 1-11 中 D2 段运动所示，但其流量为 -5 100 000 元。



例题讲解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2



分析与讲解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借：长期股权投资 5 100 000  
 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5 100 000

(4) 将合并企业丙公司股权投资与被合并方丁公司权益冲销，差额调整“少数股东权益”。该冲销业务所引起的资金运动如图 1-11 中 E 段运动所示。

借：股本 25 000 000<sup>③</sup>  
 资本公积 68 500 000  
 盈余公积 5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0 000 000  
 贷：长期股权投资 65 100 000  
 少数股东权益 43 400 000

(5)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底稿（简表）见表 1-5。

表 1-5

合并资产负债表底稿（简表）

20×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项目	丙公司 (合并后)	丁公司 (账面价值)	抵销分录		合并金额
			借方	贷方	
资产：					
货币资金	4 312.5	450			4 762.5
应收账款	3 000	2 000			5 000
存货	6 200	250	200 <sup>①</sup>		6 650
长期股权投资	12 700	2 150	1 650 <sup>①</sup>	4 490 <sup>②</sup> 6 510 <sup>③</sup>	5 500
固定资产	7 000	3 000	2 500 <sup>①</sup>		12 500
无形资产	4 500	500	1 000 <sup>①</sup>		6 000
商誉	0	0	4 490 <sup>②</sup>		4 490
资产总计	37 712.5	8 350			44 902.5
负债和股东权益：					
短期借款	2 500	2 250			4 750
应付账款	3 750	300			4 050

续表

项目	丙公司 (合并后)	丁公司 (账面价值)	抵销分录		合并金额
			借方	贷方	
其他负债	375	300			675
负债合计	6 625	2 850			9 475
股本	7 500	2 500	2 500③		7 500
资本公积	12 700	1 500	6 850③	5 350①	12 700
盈余公积	5 000	500	500③		5 000
未分配利润	5 887.5	1 000	1 000③		5 887.5
少数股东权益				4 340③	4 340
股东权益合计	31 087.5	5 500			35 427.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7 712.5	8 350			44 902.5

根据合并工作底稿的“合并金额”栏，就可以编制合并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本处略。

## 第四节 反向购买的会计处理

### 一、反向购买的含义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交换股权的方式进行的，通常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为购买方。但是，在某些情况下，发行权益性证券一方因其生产经营决策在合并后被参与合并的另一方所控制的，发行权益性证券一方虽然为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但其为会计上的被购买方，该类企业合并通常称为“反向购买”。例如，甲公司为一家规模较小的上市公司，乙公司为一家规模较大的公司。乙公司拟通过收购甲公司的方式达到上市目的，但该交易是通过甲公司向乙公司原股东发行普通股用以交换乙公司原股东持有的对乙公司股权方式实现。该项交易后，乙公司原控股股东持有甲公司50%以上股权，甲公司持有乙公司50%以上股权，甲公司为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乙公司为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但是，从会计的角度来看，甲公司为被购买方，乙公司为购买方。

### 二、反向购买的处理原则

#### (一) 企业合并成本

反向购买中，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购买方）的企业合并成本是指如果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方式获取在合并后报告主体的股权比例，则子公司应向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被购买方）的股东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数量与公允价值计算的结果。购买方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存在公开报价的，通常应以公开报价作为其公允价值；购买方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不存在可靠公开报价的，应参照购买方的公允价值和被购买方的公允



价值两者之中有更为明显证据支持的一个作为基础，确定购买方假定应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理论分析



反向购买

## (二)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

反向购买后，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应当遵从以下原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应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2)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应当反映的是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在合并前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

(3)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应当反映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在合并前发行在外的股份面值以及假定在确定该项企业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但是，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应当反映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的权益结构，即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发行在外的权益性证券的数量和种类。股本的金额以事实上的母公司股本金额为准，股份的结构以事实上的子公司的股份结构为准（因为该股份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登记注册）。

(4) 法律意义上，母公司的有关可辨认资产、负债在并入合并财务报表时，应以其在购买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合并，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体现为商誉，小于合并中取得的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应当是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的比较信息（即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的前期合并财务报表）。

(6) 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的有关股东在合并过程中未将其持有的股份转换为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股份的，该部分股东享有的权益份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因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的部分股东未将其持有的股份转换为母公司的股权，其享有的权益份额仍仅限于对子公司的部分，该部分少数股东权益反映的是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计算享有子公司合并前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另外，对于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的所有股东，虽然该项合并中其被认定为被购买方，但其享有合并形成报告主体的净资产及损益，不应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

上述反向购买的会计处理原则仅适用于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在该项合并中形成的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确定，应当遵从《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

## (三) 每股收益的计算

发生反向购买的当期，用于计算每股收益的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

(1) 自当期期初至购买日，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数量应假定为在该项合并中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向子公司股东发行的普通股数量。

(2) 自购买日至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数量为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实际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反向购买后对外提供比较合并财务报表的，其比较前期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基本每股收益，应以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在每一比较报表期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损益除以在反向

购买中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向子公司股东发行的普通股股数计算确定。

上述假定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数在比较期间内和自反向购买发生期间的期初至购买日之间未发生变化。如果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数在此期间发生了变动，那么计算每股收益时应适当考虑其影响进行调整。

### 三、反向购买的业务举例

【例 1-12】甲上市公司于 20×7 年 9 月 30 日通过定向增发本企业普通股对乙企业进行合并，取得乙企业 100% 的股权。假定不考虑所得税的影响。甲公司及乙企业在合并前的简化资产负债表见表 1-6。

表 1-6 甲公司及乙公司企业合并前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甲公司	乙公司
流动资产	3 000	4 500
非流动资产	21 000	60 000
资产总额	24 000	64 500
流动负债	1 200	1 500
非流动负债	300	3 000
负债总额	1 500	4 5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 500	9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6 000	17 100
未分配利润	15 000	42 0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22 500	60 000

其他资料：

(1) 20×7 年 9 月 30 日，甲公司通过定向增发本企业普通股的方式，以 2 股换 1 股的比例自乙企业原股东处取得了乙企业的全部股权。甲公司共发行了 1 800 万股普通股以取得乙企业全部的 900 万股普通股股票。

(2) 甲公司普通股在 20×7 年 9 月 30 日的公允价值为 20 元，乙企业每股普通股当日的公允价值为 40 元。甲公司、乙企业每股普通股的面值均为 1 元。

(3) 20×7 年 9 月 30 日，甲公司除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较账面价值高 4 500 万元以外，其他资产、负债项目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同。

(4) 假定甲公司与乙企业在合并前不存在任何关联方关系。

对于该项企业合并，虽然在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为甲公司，但因其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在合并后由乙企业原股东控制，乙企业应为实际的购买方，甲公司为实际的被购买方。

○ 高级财务会计

1.20×7年9月30日，甲公司取得股权投资。(如图1-12中A段运动所示)

事实上的母公司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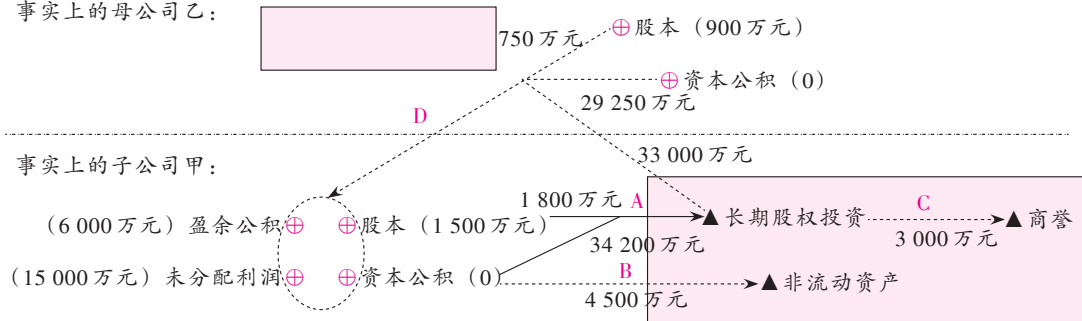


图 1-12 反向收购合并日合并主体合并业务资金运动分析图

借：长期股权投资	360 000 000
贷：股本	18 000 000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42 000 000

2. 确定该项合并中乙企业的合并成本

甲公司在该项合并中向乙企业原股东增发了1800万股普通股，合并后乙企业原股东持有甲公司的股权比例为54.55%（ $1800 \div 3300 \times 100\%$ ），如果假定乙企业发行本企业普通股在合并后主体享有同样的股权比例，那么乙企业应当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为750万股（ $900 \div 54.55\% - 900$ ），其公允价值为30000万元。因此，乙企业的合并成本为30000万元。

3. 在可辨认资产、负债中分配企业合并成本

企业合并成本	30 000 万元
甲公司在可辨认资产、负债中分配企业合并成本如下：	
流动资产	3 000 万元
非流动资产	25 500 万元
流动负债	(1 200) <sup>①</sup> 万元
非流动负债	(300) 万元
商誉	3 000 万元

4. 将甲公司（事实上的子公司）净资产的账面价值调整为公允价值。(如图1-12中B段运动所示)

借：非流动资产等	45 000 000 <sup>①</sup>
贷：资本公积	45 000 000

5.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确保其与所在甲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公允价值对等。

(如图1-12中C段运动所示)

借：商誉	30 000 000 <sup>②</sup>
贷：长期股权投资	30 000 000

6. 将甲公司（事实上的子公司）的权益与乙公司相应的对价进行冲销。(如图1-12中D段运动所示)

① 此处括号代表负数，下同。

借：股本	33 000 000 <sup>③</sup>	
资本公积	387 000 000	
盈余公积	60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50 000 000	
贷：股本		7 500 000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92 5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30 000 000

7. 反向收购后，合并主体合并业务工作底稿见表1-7。

表1-7 合并主体合并业务工作底稿 单位：万元

项目	甲公司	乙公司	合并业务		合并后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借方	贷方	
流动资产	3 000	4 500			7 500
非流动资产	57 000	60 000	4 500 <sup>①</sup> 3 000 <sup>②</sup>	3 000 <sup>②</sup> 33 000 <sup>③</sup>	88 500
资产总额	60 000	64 500	7 500	36 000	96 000
流动负债	1 200	1 500			2 700
非流动负债	300	3 000			3 300
负债总额	1 500	4 500			6 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 300	900	3 300 <sup>③</sup>	750 <sup>③</sup>	1 650 (3 300万普通股数量)
资本公积	34 200		38 700 <sup>③</sup>	4 500 <sup>①</sup> 29 250 <sup>③</sup>	29 250
盈余公积	6 000	17 100	6 000 <sup>③</sup>		17 100
未分配利润	15 000	42 000	15 000 <sup>③</sup>		42 0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58 500	60 000			90 000

在该合并工作底稿的基础上，就可以编制合并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了，本处略。

### 8. 每股收益

本例中假定乙公司20×6年实现合并净利润1 800万元，20×7年甲公司与乙公司形成的主体实现合并净利润3 450万元，自20×6年1月1日至20×7年9月30日，乙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未发生变化。

甲公司合并主体20×7年基本每股收益计算如下：

$$3\,450 \div (1\,800 \times 9 \div 12 + 3\,300 \times 3 \div 12) = 1.59 \text{ (元)}$$

在提供比较报表的情况下，比较报表中的每股收益应进行调整，甲公司合并主体20×6年的基本每股收益 =  $1\,800 \div 1\,800 = 1$  (元)。

9. 本例中，假定股东中只有90%以原持有的对乙企业的股权换取了甲公司增发的普通股。

(1) 甲公司应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为1 620万股 ( $900 \times 90\% \times 2$ )。

(2) 企业合并后，乙企业的股东拥有合并后报告主体的股权比例为 51.92% ( $1\ 620 \div 3\ 120 \times 100\%$ )。

(3) 假定乙企业向甲公司发行本企业普通股在合并后主体享有同样的股权比例，在计算乙企业须发行的普通股数量时，考虑少数股权的因素，故乙企业应当发行的普通股股数为 750 万股 ( $900 \times 90\% \div 51.92\% - 900 \times 90\%$ )

(4) 乙企业在该项合并中的企业合并成本为 30 000 万元 ( $(1\ 560 - 810) \times 40$ )，乙企业未参与股权交换的股东拥有乙企业 10% 的股份，享有乙企业价值 6 000 万元的合并前净资产，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

由此可见，合并成本依然还是 30 000 万元。这也就是说，在反向收购中，无论法律意义上的子公司愿意换股的股东比例是多少，其合并成本都是一致的，即合并成本就是法律意义上的母公司被合并前股票的公允价值，即股票数量×每股公允价值。这个合并成本不会因并购方愿意换股股东的比例变动而受到影响。该合并成本与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差额应确认合并商誉或计入当期合并损益。

在只有 90% 的股东愿意换股的情况下，相关会计处理与上述内容基本一致，区别是在合并处理时，需要将乙公司原股东中未换股的 10% 的股东的权益确认为少数股东权益，即将乙公司合并前的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冲减 10%，其所引起的资金运动如图 1-13 中 E 段运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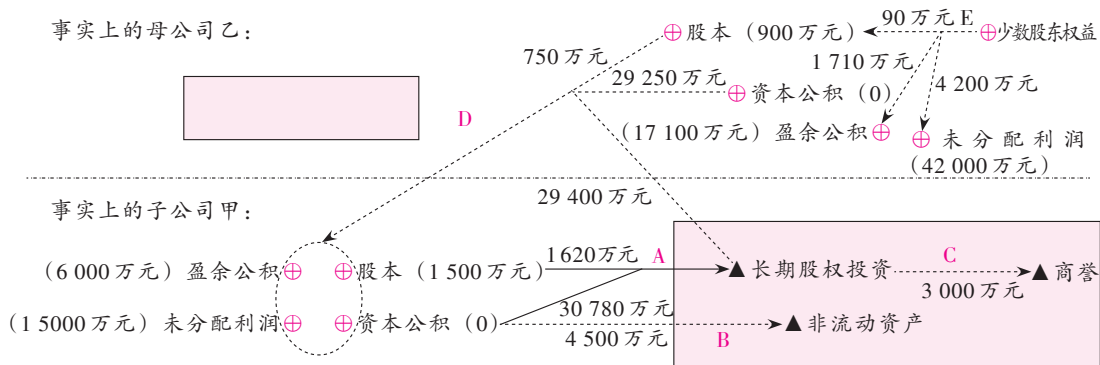


图 1-13 反向收购合并日合并主体合并业务资金运动分析图

借：股本	900 000④
盈余公积	17 100 000
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42 000 000
贷：少数股东权益	60 000 000

该合并业务导致合并工作底稿中产生了一个“少数股东权益”，其金额为 6000 万元。在合并工作底稿的基础上，就可以编制合并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了，本处略。

#### 四、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以实现间接上市的会计处理

非上市公司以所持有的对子公司投资等资产为对价取得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构成反向购买的，上市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处理：

(1) 交易发生时，上市公司未持有任何资产、负债或仅持有现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等



不构成业务的资产或负债的，上市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购买企业应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不得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

(2) 交易发生时，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构成业务的，对于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企业合并成本与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

业务是指企业内部某些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负债的组合，该组合具备投入、加工处理过程和产出等要素，能够独立计算其成本费用或所产生的收入等，目的在于为投资者提供股利、降低成本或带来其他经济利益。有关资产或资产、负债的组合具备了投入和加工处理过程两个要素即可认为构成一项业务。对于取得的资产负债组合是否构成业务，应当由企业综合实际情况进行判断。

非上市公司取得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构成反向购买的，上市公司在其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确定取得资产的入账价值。上市公司的前期比较个别报表应为其自身个别财务报表。

### 思考题

1. 如何界定企业合并？如何界定合并过程中被合并方构成业务？
2. 企业合并主要有哪几种方式？各有什么特点？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合并主体的投资业务处理有什么差异？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合并主体的合并业务处理有什么差异？
5. 在反向并购中，如何确定合并方与被合并方？